

##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2 年 11 月 28 日起，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Y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17335），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3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Y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17273），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Y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17370），银华尊尚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Y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17212），银华尊颐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Y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17369），参加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优惠费率以销售机构官方活动公告为准。现将具体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本次参加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203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Y类基金份额费率优惠的销售机构

编号	销售机构
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3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5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6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7	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8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9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次参加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203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Y类基金份额费率优惠的销售机构

编号	销售机构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5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6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7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8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9	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0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1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三、本次参加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Y类基金份额费率优惠的销售机构

编号	销售机构
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3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5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6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7	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8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9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四、本次参加银华尊尚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Y类基

金份额费率优惠的销售机构

编号	销售机构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6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7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8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9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0	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1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2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

**五、本次参加银华尊颐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Y类基金份额费率优惠的销售机构**

编号	销售机构
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3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5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6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7	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8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9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六、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1、自2022年11月28日起，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上述基金，费率折扣以销售机构具体安排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优惠活动仅限场外前端模式，优惠活动或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各参加活动销售机构最新公告信息为准。

3、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各参加活动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内容执行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请以各参加活动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4、销售机构的各地销售网点及联系方式以各销售机构公告为准。

5、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6、直本次参加活动的直销机构包括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微信端和银华生利宝APP。

**七、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678-3333 、010-85186558
网址	www.yhfund.com.cn

**重要提示：**

1、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2、上述基金原申购费率标准请参见本公司网站发布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风险提示：**

银华尊尚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Y类基金份额，银华尊颐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最短持有期为一年。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Y类基金份额，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3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Y类基金份额，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Y类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为三年。敬请投资者留意。

“养老”的名称不代表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且上述基金不保本，可能发生亏损。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了解上述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5日